

证券代码：688137

证券简称：近岸蛋白

公告编号：2025-046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情况

公司于近日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具体账户信息如下：

| 序号 | 账户名称            | 开户机构               | 账号        |
|----|-----------------|--------------------|-----------|
| 1  |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豫园支行 | 654732679 |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产品到期且无后续使用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 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 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